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重大资产交易的核查意见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信”或“上市公司”）拟向珠海市智海创信海洋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市劳雷海洋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永鑫源实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梦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宣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丰煜投资有限公司、王一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兰劳雷”）45.62%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海兰信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如下：

一、海兰信控股子公司海兰劳雷增资扩股并收购劳雷产业 45%股权

2017 年 4 月 17 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兰劳雷海洋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的议案》，同意由智海创信、珠海劳雷、永鑫源、上海梦元、杭州兴富、杭州宣富、上海丰煜、王一凡对海兰劳雷增资 64,600 万元。增资完成后，上述交易对方持有海兰劳雷 45.62%的股权。

2017 年 4 月 26 日，海兰信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海兰劳雷收购劳雷海洋系统有限公司及 Summerview Company Limited 45%股权的议案》。收购完成后，海兰劳雷将持有劳雷香港和 Summerview 的 100%股权。

为更好地完成海兰劳雷收购劳雷产业 45%股权、降低外汇管理审批的不确定性，经与劳雷产业的股东协商，以及与海兰劳雷的其他股东协商一致，各方同意将海兰劳雷收购劳雷产业 45%股权的原方案变更为由海兰劳雷以现金方式收购方励持有的劳雷香港 8%股权以及杨慕燕持有的劳雷香港 20%股权与 Summerview 45%股权，并由 Summerview 收购方励持有的劳雷香港剩余 17%股权，从而最终完成海兰劳雷收购劳雷产业剩余 45%股权的目标。

2017 年 6 月 15 日，海兰信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子公司海兰劳雷变更境外收购方案的议案》，同意将收购劳雷产业的方案变更为由海兰劳雷以现金方式收购方励持有的劳雷香港 8%股权、杨慕燕持有的劳雷香港 20%股权以及 Summerview 45%股权，并由 Summerview 收购方励持有的劳雷香港剩余 17%股权，从而最终完成收购劳雷产业 45%股权。

2017 年 6 月 30 日，劳雷香港及 summerview 完成工商变更，成为海兰劳雷全资子公司。

海兰劳雷增资扩股并以现金收购劳雷香港和 Summerview 45%股权为海兰信发行股份收购海兰劳雷 45.62%股权的前提，本次交易已将劳雷香港和 Summerview 45%股权纳入重组范围，故不需重复计算相关指标。

二、海兰信收购江苏海兰 40%股权

2017 年 5 月，海兰信与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和泰州三福船舶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江苏海兰船舶电气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海兰信收购泰兴市力元投资有限公司和泰州三福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江苏海兰 30%和 10%股权，作价分别为 4,800 万元和 1,600 万元。

2017 年 8 月 30 日，江苏海兰完成工商变更，海兰信直接持有江苏海兰 90%股权，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海兰信船舶设备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海兰 10%股权，江苏海兰成为海兰信全资子公司。

海兰信收购江苏海兰股权的交易对方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不同，且江苏海兰主业为销售船用电气设备，与海兰劳雷不属于相关资产，不需累计计算相关指标。

三、海兰信控股子公司海兰劳雷收购广东蓝图 65%股权

2016 年 12 月 11 日，上海劳雷、吉波与杨政、邱江华、张日锋、新余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余慧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政、邱江华、张日锋、新余睿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余慧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称为原股东）关于买卖广东蓝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签订了协议，上海劳雷购买原股东 65%的股权，交易对价 4,875 万元。

本次交易前，广东蓝图作为海兰劳雷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已将广东蓝图 65%股权纳入重组范围，故不需重复计算相关指标。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独立财务顾问核查，除上述交易外，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根据上述分析，海兰劳雷增资扩股并以现金收购劳雷香港和 Summerview 45%股权为海兰信发行股份收购海兰劳雷 45.62%股权的前提，本次交易已将劳雷香港和 Summerview 45%股权纳入重组范围，故不需重复计算相关指标；海兰信收购江苏海兰股权的交易对方与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不同，且江苏海兰主业为销售船用电气设备，与海兰劳雷不属于相关资产，不需累计计算相关指标；本次交易前，广东蓝图作为海兰劳雷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已将广东蓝图 65%股权纳入重组范围，故不需重复计算相关指标。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重大资产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6 日